**衢 州 学 院**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后勤管理处）**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单位：衢州学院**

**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3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6

第三章 采购需求………………………………………13

第四章 评审办法………………………………………1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19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材料格式范例…………………2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根据工作实际需要，现就**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相关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与。

**一、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

**三、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技术要求** |
|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 | 1 | 项 | 180000 |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

1.衢州学院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业务定点单位机构选定；选定机构家数：1家；所有建设工程类项目（建设中心代建项目需根据建设中心要求进行），且单项合同招标代理费（含预算编制费）在10万元以下项目。

2.服务期：2025年1月-2027年12月，三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次招标要求响应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招标代理（或采购代理）及造价咨询相关业务能力(涉及的相关证照如在办理延续、分立、更名等情况的，须提供原证照及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磋商文件获取网址及方式**

本项目无需报名。磋商文件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或衢州学院信息公开网（https://xxgk.qzc.edu.cn）、衢州学院招标采购网（https://zbcg.qzc.edu.cn）免费下载。

**六、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及磋商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及磋商时间：**2025年1月10日9：00时（北京时间）。**

届时请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按时参加磋商会。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衢州学院行政楼开标室（121室）。

**八、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0元。

**九、其他事项**

（一）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二）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响应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

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

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响应文件做无效文件处理。

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十、响应人在响应过程中的一切费用自负。**

**十一、本公告发布网址：**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衢州学院信息公开网（https://xxgk.qzc.edu.cn）；**

**衢州学院招标采购网（https://zbcg.qzc.edu.cn）。**

**十二、本磋商文件由衢州学院衢州学院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负责解释。**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衢州学院

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九华北大道78号；邮政编码：324000。

项目采购联系人：周老师；电话：0570-8015042，18957039862。

质疑答复联系人：郑老师；电话：0570-8015028，15345707715。

项目技术答疑联系人：包老师，电话：13906707708。

衢州学院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

2024年12月30日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项目。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磋商的衢州学院。

2.“响应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平台、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5.“服务”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有关服务和合同中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依法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供应商承担的其它义务。

6.“项目”系指磋商响应方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8.转包与分包：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9.特别说明：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响应人在响应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响应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3）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项目成交合同向银行机构办理贷款业务。

（4）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本项目采购标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四）磋商相关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结果如何，磋商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响应人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磋商响应方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衢州学院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该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质疑与投诉**

1.响应人如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衢州学院采购管理办公室提出质疑（联系人：郑老师，联系电话：0570-8015028，15345707715）；响应人对采购办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其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纪检监察室投诉（联系人：吴老师，联系电话：0570-8028690）。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磋商公告；

2.响应人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审办法；

5.合同主要条款；

6.应提交的有关材料格式范例。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资格与报价文件内容**

|  |  |
| --- | --- |
| **项目及审核内容** | **格式** |
| 1.磋商响应函 | 格式三 |
| 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格式四 |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5.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6.报价一览表 | 格式五 |
| 7.中小微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相关声明函。 | 格式九  ~  格式十一 |
| 8.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

**2.商务技术文件内容**

|  |  |
| --- | --- |
| **项目及审核内容** | **格式** |
| 1.响应团队配置：响应方的团队组成、技术力量、相关装备的情况及现状等。 |  |
| 2.项目技术方案：响应方提供的方案应对项目总体有详尽的表述，列出具体的实施路径、步骤，时间进度以及达成的最终结果等。 |  |
| 3.信誉资质及质量保证体系：响应方获得的相关证书、荣誉及质量保证相关证明材料。 |  |
| 4.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 格式六 |
| 5.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书：对人员安排、质量水平、效果等的服务承诺，无法满足磋商要求的承诺自罚措施等。 | 格式七 |
| 6.响应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须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实施的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相关实施经验及成功案例介绍（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基本内容、联系人及电话，项目金额等）。 | 格式八 |
| 7.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

以上资格与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合一装订（外包装见格式一），并在封面（格式二）上注明文件名称并标明“正、副本”，并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三）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响应方与磋商方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2.磋商响应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磋商响应报价**

磋商响应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2.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

1.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供应商应按本须知的相关要求准备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封面上签名或签章。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4．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正本内的各种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照格式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响应函、报价一览表须按照格式规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6．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名人在旁边签名才有效。

7．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七）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资格与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合一装订，并在封口及相关部位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及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2**．**封面均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磋商响应文件名称**。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供应商请于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指定地点，逾期不予接收。

**▲2．递交响应文件时需递交供应商的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二）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给采购人。

2.供应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应按原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3.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供应商未经允许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按照竞争性磋商规则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或重新制作响应文件，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名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并附身份证明。

**四、无效的响应文件**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

2.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3.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

4.由于包装不妥等导致磋商文件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5.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磋商响应文件；**

**6.存在“▲”条款的负偏离或不满足要求的；**

**7.磋商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条款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8.磋商响应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的，该磋商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9.磋商响应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又不予以书面说明及澄清的；

10.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11.参与同一标段的供应商响应文件细节错误一致且无合理解释等情形的；

1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3.响应人串通磋商的；

1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件条件的；

1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磋商、评审和成交**

**（一）磋商**

采购人将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磋商会并签到。

**（二）磋商小组**

1.磋商小组依法由三人及以上成员组成，并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磋商期间，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必须在场，负责解答有关事宜。如不在场，则事后不得对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三）磋商、评审程序**

1.工作人员宣布磋商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以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为准）和磋商会议开始。

2.工作人员介绍参加磋商会的人员，宣布评审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3.工作人员确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资格、到场等情况。

4.工作人员检查各供应商的标函密封、标记情况。

5.工作人员按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的逆顺序当众启封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送磋商小组进行审查。

6.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响应文件开启的逆顺序与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可以进行多轮。

7.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8.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修改或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再次评审。

9.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对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评分，商务技术得分结果出来后由有效磋商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确定后公布商务技术得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一般不得少于3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四）成交**

评审结束后，经公示一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由衢州学院衢州学院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向成交人签发《成交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1．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成交资格。

3．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证金。**

**八、解释权：**本磋商文件是参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九、通讯地址：**所有与本次磋商有关的函电请按下面联系

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九华北大道78号，邮政编码：324000。

质疑答复联系人：郑老师，电话：0570-8015028，15345707715。

项目采购联系人：周老师，电话：0570-8015042，18957039862。

项目技术答疑联系人：包老师，电话：1390670770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衢州学院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

**二、项目要求**

（一）本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1.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在无设计图纸时，根据现场和学校要求编制；

2.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与造价咨询相关服务等内容；

3.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

4.咨询人不得出现明显的工作失误（缺项、漏项、计算错误等）。

（二）本次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内容

包括所代理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土建、安装、装修、弱电、消防、道路工程、绿化和附属项目等）、材料设备采购等工程建设全过程的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工作。含办理招标工程的发包申请、编写资格预审公告（如有）、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如有）、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及招标预算价的编制等）、答疑文件，发放招标文件及图纸、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相关招标资料整理和备案，协助业主签发中标通知书，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助工程量清单复核、协调合同签订、工程结算审核等业务，并包括招标文件等所有资料的复印、装订等一切所发生的内容。

（三）服务要求

1.根据招标人委托的采购项目需求，做好工程造价编制的前期工作，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和询价采购等文件拟定工作（包括资格预审文件及清单预算编制、印刷、装订、发售和解释工作），发送招标邀请或发布采购公告信息等；

2.负责将工程造价编制、采购文件向有关审批部门的送审、备案等工作；

3.工程造价编制、采购前期和采购过程中向招标人提供咨询服务；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及其要求，审查供应商资格；

4.应设有固定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及时响应招标人的各项要求，并按招标人要求提供免费上门服务；以响应人的经验和技术可提供的其他服务；

5.提供符合政府采购要求的开标、评审地点及设施；如部分项目确有需要时，可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安排开标、评审地点。

（四）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浙江省、衢州市等有关规定从事业务活动，按要求提交招标、造价咨询有关资料，并对其负责。

1.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

2.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http://www.66119999.com/UploadFile/2007626183520211.doc" \t "_blank)》及有关规定从事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活动。

（五）人员配备

**▲**1.招标代理组负责人1人、代理人员2人及以上，具有相关专业执业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上述人员不得兼任。

**▲**2.造价咨询组项目负责人1人，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项目组造价人员2人及以上，并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及以上执业注册资格，上述人员不得兼任。

**三、商务要求**

**1.工期要求**

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服务在收到项目委托后两周内完成

**2.付款方式**

所有建设项目必须经学校或评审中心审计，财务结算后支付造价咨询和代理服务费用。

**四、特别说明**

**1.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应对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的响应。标示“▲”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如有负偏离且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无效响应处理。**

**2.对本项目的响应应真实、准确，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等内容，视为响应人弄虚作假，将导致其响应无效。**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磋商原则及办法**

1.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3人及以上组成。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议和比较，对采购内容进行必要的磋商。

2.如供应商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要求的，或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3.在磋商期间，响应人应派代表参加磋商，响应人如不派代表参加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提出异议。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7.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对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评分，商务技术得分结果出来后由有效磋商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确定后公布商务技术得分），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一般不得少于3家。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8.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由商务技术分和报价分组成。磋商小组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各响应人的商务技术得分，商务技术得分加报价得分为总分。成交候选资格按总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商务技术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商务技术分也相同，则由评委记名投票，按得票数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位的磋商响应人为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磋商响应人为候补成交候选人。评分计算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2位。

1. **评审内容及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类 别 | 项 目 | 具体描述评分细则及标准 | 分值 |
| 报价  得分  20分 | 报 价  （折扣率） | **本次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80000元**。按折扣率进行报价，基准价为所有响应人有效报价（折扣率）的最低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2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折扣率高于80%的，为无效报价。**（0-20分）  工程造价咨询费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文件）收费标准乘以中标费率计取；造价咨询费低于500元的，按500元/标段包干。 招标代理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收费标准乘以折扣率报价。招标代理费低于1500元的，按1500元/标段包干。 | 20分 |
| 商务  技术  得分 80 分 | 体系认证 | 有效期内ISO体系认证证书情况，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不超过2分，未提供者不得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0-2分） | 2分 |
| 单位资信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2021年1月1日以后获得过各级政府行政机关的荣誉材料综合评定。（0-3分） | 3分 |
| 招标代理企业业绩 | 响应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须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实施的同类项目有效合同原件的复印件，每提供一个有效合同得1分，最高得2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附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备查。）(0-2分) | 2分 |
| 投入本项目技术力量 | 1.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投入本项目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作负责人职称、学历、从业经验等情况综合评定；(0-3分)  2.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投入本项目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作人员数量、素质等综合评分；(0-5分)  上述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和近三月投标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等。 | 8分 |
| 业务能力 | 1.响应人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对接设计、造价单位，进行招标文件编制、公告发布、答疑、招标、合同签订、合同履约管理等工作，各环节思路清晰程度、分工明确合理程度、程序完备程度。(0-10分)  2.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工作程序及时间安排是否科学合理、满足工程需要。(0-5分)  3.对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方案策划、标段划分、工程造价控制等建议是否科学、合理。(0-8分)  4.按时保质完成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投标代理业务的措施。（0-6分）  5.服务方案对招标人的采购项目特点、工作重点及难点认识是否到位；代理业务管理流程是否完善规范；服务步骤是否清晰、完整；服务策略是否有针对性；材料报送、归档是否及时等。(0-5分) | 34分 |
| 保证措施 | 1.采购过程中防止串标、抬价、恶性竞标的应对措施是否科学、可操作。(0-5分)  2.招标代理人员行为守则是否合理、规范。（0-3分） | 8分 |
| 廉政及保密 | 从业人员的廉洁及保密制度，防范内部人员违规、违法方面的制度及应对措施是否严密有效。（0-5分） | 5分 |
| 异常情况处理 | 对招标项目出现投诉等异常情况的防范措施及处理建议。（0-3分） | 3分 |
| 服务评价情况 | 根据既往服务对象出具的正面评价意见，每提供一份得0.5分，最高不超过3分，未提供者不得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0-3分） | 3分 |
| 合理化建议 | 熟悉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政策，针对性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情况。（0-4分） | 4分 |
| 权益保障 | 拟采取的保护招标人权益（如提高采购效率、节约采购成本、保障采购质量等）的主要措施。（0-3分） | 3分 |
| 服务承诺 | 针对招标代理服务和本次招标的特点，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人员到位率、驻衢办公、服务态度、服务质量等方面进行承诺。（0-5分） | 5分 |

**注：**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进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规定，对符合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分包承诺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作为价格分计算）。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衢州学院 乙 方：

地 址：衢州市九华北大道78号 地 址：

邮 编：324000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签约地点：浙江衢州九华北大道78号

**一、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现就**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2.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乙方的承诺书均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在本合同无约定或约定不明时均按照执行。

**二、服务年限**

本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年限为3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服务内容**

（一）本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1.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

2.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与造价咨询相关服务等内容；

3.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

4.咨询人不得出现明显的工作失误（缺项、漏项、计算错误等）。

（二）本次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内容

包括所代理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土建、安装、装修、弱电、消防、道路工程、绿化和附属项目等）、材料设备采购等工程建设全过程的招标代理工作及造价咨询工作。含办理招标工程的发包申请、编写资格预审公告（如有）、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如有）、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及招标预算价的编制等）、答疑文件，发放招标文件及图纸、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相关招标资料整理和备案，协助业主签发中标通知书，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助工程量清单复核、协调合同签订、工程结算审核等业务，并包括招标文件、造价咨询文件等所有资料的复印、装订等一切所发生的内容。

**四、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浙江省、衢州市等有关规定从事业务活动，按要求提交招标、造价咨询有关资料，并对其负责。

1.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

2.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http://www.66119999.com/UploadFile/2007626183520211.doc" \t "_blank)》及有关规定从事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活动。

**五、完成时间**：按甲方要求。

**六、结算方式**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造价咨询费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文件收费标准的 ％计取。造价咨询费低于500元的，按500元/标段包干。

2.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招标代理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收费标准的 %计取。招标代理费低于1500元的，按1500元/标段包干。

3.每项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费在该工程项目完工后结算。

七、招标专家评审费由甲方承担。

八、具体项目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人的确定方式：乙方具体代理的项目由甲方根据项目规模在符合资质要求的入围企业中，根据服务单位的业务范围、人员、技术力量、服务态度、服务效率、违约等情况确定服务单位，乙方必须履行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工作，如无故推脱或放弃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工作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后续两个月的服务资格。乙方在履约过程中不服从招标人管理的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一年内达三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服务资格。

九、甲方拥有的权利：（1）向乙方询问本合同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2）审查乙方编制的各种文件，并提出修正意见；（3）有权更换其不称职的招标代理、标底编制从业人员；（4）有权对乙方进行考核；（5）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招标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十、违约责任**

1.招标文件以甲方提供的范本为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修改招标文件内容，如自行修改，扣除50％代理报酬并承担相应责任。

2.因乙方的原因标底发生重大缺项漏项或计算错误的或未能按时完成招标业务的或造成流标的或发生投诉事件的，发生一次扣除50％代理报酬并承担相应责任。

3.代理过程中，如发现有未按招投标法组织招标的违法违规现象，发生一次扣除100％代理报酬并承担相应责任。

4.在项目实施期，乙方所有项目班子成员必须驻衢办公，不能按乙方规定的时间到场服务或不能按节点时间完成工作的，发生一次扣除10％代理报酬。项目负责人、预算编制人员不互相协调沟通，发生错误或延误时间的，每次扣除10％代理报酬。

5.乙方未按要求提供招标资料的，每发生一次扣除5％代理报酬。

6.为确保工作正常、顺利、有序地开展，乙方必须按专业、规模组织人员工作（从投标书中选择配备），如选配人员不能到岗工作的，将取消入围资格。乙方不得将项目转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将取消入围资格。

7.在施工期间甲方需要乙方解答预算问题的，乙方必须无条件到场服务，如不予解答的，取消入围资格。

8.非乙方原因造成招标工作中途终止，乙方未开始工作的，不予支付代理报酬；已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及标底编制的，甲方按规定标准的30％支付代理报酬。

**十一、配合做好甲方安排的其它事情。**

**十二、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委托书）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3.本合同均为打印版本，手写部分未经甲方确认无效。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材料格式范例**

**格式一：**

**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

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名称（资格与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响应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格式二：**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

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名称：（资格与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响应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格式三：**

**磋商响应函**

致：衢州学院

(响应人全称) 授权 （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竞争性磋商有关活动，并进行响应。为此：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天。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本次“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承诺”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7.我方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响应人名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衢州学院

（响应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名称）为全权代表，参加**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磋商，其在磋商中的一切活动本公司均予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传真： 电话： 邮编：

**格式五：**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

**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项目 | 折扣率 |
|  |  |  |

**备注：**

1.按折扣率进行报价，折扣率高于80%的，为无效报价，报价包含**服务、税**

**费等一切费用**。并由成交单位提供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添加行数。

响应人（盖章）：

响应人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

**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 |
|  |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只须对比偏离情况）

响应人（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格若不够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表格。

**格式七：**

**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

**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质量保障措施及服务内容 | 承 诺 | 备注 |
|  |  |  |  |

响应人（盖章）：

响应人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衢院招2024-30**

项目名称：**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及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合同金额（万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人全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服务类(软件类及其他服务类)项目采购填此声明函。**

**格式十：**

**监狱或戒毒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本企业为\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所）所属企业。本企业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所）所属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十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